

書面質詢

羅彩燕議員

促調升城市街道清潔員薪酬及為戶外工作人員制定法規保障工作安全

特區政府新聞局網站上有一篇名為「日夜服務卅載 守護城市清潔」的文章，內文高度表揚和肯定澳門的街道城市清潔員，其中一段提到他們：「站在城市最前線，在關鍵時刻從不退縮。他們是普通的清潔工作者，卻是城市最珍貴的守護者」。

回顧疫情期間，絕大部份市民都安座家中時，這些城市清潔員，仍然像其他前線警務、醫護人員一樣身穿厚重且侷促的防護服堅守崗位，無懼困難和危險，從事高風險的厭惡工作，為全澳市民服務。誠如文章所講，我們的城市清潔員，多年來的確不分晝夜，默默耕耘且辛勞地守護這個城市。

值得讚揚的是，在疫情期間相關清潔公司亦有為前線的清潔人員提供實質性的支援和津貼。俗語說職業無分貴賤，但眾所周知，清潔員既是一份高危、容易受傷且高度厭惡性的職業，但在實際薪酬水平以及職業安全保障方面，卻未能體現出應有的尊重。有業界人士反映，目前清潔人員的平均薪酬仍然維持在一萬元以下的低水平，而且在龐大工作壓力之下，亦欠缺相應的工作安全保障。

有前線街道清潔員向本辦事處反映，他們工作期間經常會被不同類型的垃圾廢料割傷或者刺傷，尤其在街道清潔期間，需要經常走出馬路邊，存在交通意外風險。事實上，就本辦事處人員觀察所見，每日不同區域上均有街道清潔員需要在馬路上穿插、亦包括巴士站停泊位置工作，經常險象環生。根據媒體報道，本年五月在宋玉生行車天橋附近，亦發生一宗電單車撞到一名街道女清潔工，導致女工其後枕裂傷需要送院救治，反映出街道清潔人員面臨高危工作環境，且沒有任何保護措施。

另一方面，每逢踏入夏季日間氣溫炎熱，且晴雨不定，戶外的街道清潔

員除了要承受更惡劣的情況，在酷熱天氣下工作更會增加中暑等的危害風險。參考鄰近地區香港，有相關勞工組織針對酷熱天氣下的戶外工作發起調查，發現超過一半工友均出現熱疾病症狀，然而，澳門似乎目前尚未有相關調查研究，但不排除澳門亦可能出現類似情況。

為此，本人謹提出以下質詢：

1. 交通事務局為了保障道路施工人員及道路使用者安全，制定了《道路工程施工交通管制與安全設施手冊》法定指引，並作為管理及防護的準則。勞工局亦有制定建築工地安全指引，一定程度上能夠為工友築起保護作用，故請問有關部門會否就城市街道清潔員，制定相關工作指引及防範措施？以降低其交通意外風險，保障工友的戶外工作安全？請問有關部門會否研究調升街道清潔員最低工資水平？
2. 根據第57/82/M號法令《工業場所內衛生與工作安全總章程》第24條規定：「在戶外工作之工作人員，應有適當保護以預防惡劣環境或過量陽光。」而在實際操作上，目前仍然倚賴有關部門對戶外工作場所不定期的巡查監察評估以及建議，從性質上來講只能夠歸類為「勸喻及宣傳」，故此請問特區政府以及有關部門，何時會按照法律規定，為戶外工作人員制定完善法規或者法定指引？以透過訂立具有法律效力的指引，保障工人戶外工作時，減低中暑風險？
3. 有關部門推出「抗熱服及防曬帽套」推廣計劃，並指有超過200間企業提出申請，但就實際層面所見，並非完全普及至所有的戶外工作人員，包括地盤以及街道清潔，故請問有關部門目前相關計劃推廣範圍成效如何？相關計劃和物資，有否普及至澳門所有街道清潔員及相關機構企業？